

证券代码：300986

证券简称：志特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5-102

转债代码：123186

转债简称：志特转债

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、2025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在 2025 年度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 331,470 万元的预计担保额度（含前期已审尚未失效的担保额度），其中为资产负债率大于等于 70% 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24,770 万元，为资产负债率小于 70% 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6,700 万元。前述担保额度范围包括存量担保、新增担保及存量担保的展期，有效期限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止，可在有效期限内循环使用，无需公司另行出具决议。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、抵押、质押等，同时，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担保总额度范围内适度调剂各子公司（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）的担保额度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 2025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3）。

二、担保的进展情况

近日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志特新材料（珠海横琴）有限公司与天津运达友通物流有限公司就供应链仓储保管、运输等物流业务而签署的全部主合同提供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。

三、担保协议主要内容

- 债权人：天津运达友通物流有限公司
- 债务人：志特新材料（珠海横琴）有限公司

3、保证人：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4、保证金额：最高债权额人民币 100 万元

5、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6、保证范围：主债权、本金、利息、逾期利息、违约金、赔偿金、第三方追索、因主合同履行、变更、解除、终止、无效、撤销等产生的全部费用及损失。

7、担保期限：自主合同生效之日起，至主合同义务全部履行完毕之日止。债权人在主合同终止后 180 日内未提出索赔的，保证人担保责任自动解除。

四、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余额为 103,597.55 万元，占公司 2024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68.03%。

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，亦无逾期担保的情形，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与天津运达友通物流有限公司签订的《担保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志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1 日